

新版
古装系列

寒梅映雪别样红

江苏文艺出版社
台湾万盛出版有限公司

席绢



冰淇淋文学
最佳休闲读物

寒梅映雪别样红



新版
古装系列

江苏文艺出版社
台湾万盛出版有限公司



席 绢

冰淇淋文学 · 最佳休闲读物

寒梅映雪别样红



江苏文艺出版社
台湾万盛出版有限公司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寒梅映雪别样红/席绢著. —南京: 江苏文艺出版社,
2001.9

ISBN 7-5399-1685-0

I. 寒… II. 席…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1)第 060389 号

书 名 寒梅映雪别样红
作 者 席 绢
责任编辑 华 荣
责任校对 童 仁
责任监制 赵光明 胡小河
出版发行 江苏文艺出版社
印 刷 宜兴文化印刷厂
经 销 江苏省新华书店
开 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 张 6.375
字 数 12 万
版 次 2001 年 9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20,200 册
标准书号 ISBN 7-5399-1685-0/I·1586
定 价 9.00 元
江苏文艺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NA660/08

《寒梅映雪别样红》导读

阡 陌

本书写了一个美妙的神话故事。

万盛出版有限公司的负责人项帼英小姐亲自策划了一套丛书。

按照项帼英的设计，十二个月令，十二种花：一月兰花娇；二月桃花媚；三月写蔷薇；四月画牡丹；五月鲜石榴；六月红鸡冠；七月荷花；八月桂花；九月菊；十月芦花；十一月海棠；十二月梅花。十二名司花神。分由十二名女作家去担任。

十二名女作家写同一题旨的小说，故事不同、主角不同、环境不同却是同一个系列。十二部小说构成了这个“花神系列”。

按照分工，席绢领受的任务是写梅。

梅的岁序是冬末春首，看起来似是最后一季的花，其实是继往开来的花。自古以来，文人墨客把梅称

作花魁，有诗曰：“春为一岁首，梅开百花先。”项桐英让席绢写梅，也有此深意，既是扛鼎破题，又是重宝压轴。正因为有示范作用，所以由席绢写作的“梅”的故事先行出版，以飨读者。

去岁十月，席绢来大陆参加全国十一届书市，在上海豫园九曲桥上看到了十二月花时的石刻，曾透露了这个题材，不过没想到这么快，已经变成铅字了。

席绢在接受写梅的任务以后，确立的本书的主旨是：梅神下凡到人间的任务要把一个成为胡子、响马的恶人变成善人。席绢利用花神可以不受时间和空间制约的便利，让梅神深入到要了解 and 改变的恶人——常孤雪的幼年和青壮两个不同时期，了解他的人格形成过程，以便改变他。然而，当梅深入常孤雪的幼年时，方知常孤雪后来的反叛性格，起源于长期的受压迫、受欺凌。一个被污辱、受损害的少年灵魂中成长起反抗因子是再自然不过的了。然而，人性的改造是极艰难的，梅想尽各种方法不能奏效，然而，正是接触过程中产生的共同语言，一种超越时空的爱，能够医治灵魂的创伤。

《寒梅映雪别样红》题中嵌着男女主人翁的名字，梅是梅神，雪是常孤雪。雪和梅在自然界是很难分开的，宋时诗人卢梅坡有诗咏：“梅须逊雪三分白，雪却输梅一段香”另一位诗人安几道咏梅雪道：“小梅树上

东君信，雪后花朝近。”席绢正是利用了自然界梅雪如此密不可分的关系，设计了这样一对人物的关系。架构了这样一个动人的爱情故事。

在这个美丽的神话故事里，还深含着另一层社会意义，通过对常孤雪少年时期生活的调查和救助折射出现实生活中这样一种现象，人在儿童时代遭受精神创伤以后，在其后的人生道路上，非常容易产生精神嬗变，仇视社会、仇视生活。席绢借此隐喻人们，要重视少年的教育和帮助。与其俟其成人以后去治恶，不如在成长路上多给他们一些帮助。

花神戏曲

寒梅映雪别样红

天下有百花，花里有花精，花精们则又服膺于月令花神的指挥，依序绽放，为世界妆点缤纷。一月兰花娇；二月桃花媚；三月蔷薇展红艳；四月牡丹是尊贵；五月石榴鲜欲醉；六月鸡冠傲独帜；七月荷花俏绝尘；芬芳桂花八月香；九月菊花淡悠然；十月芦苇扇秋凉；海棠迎冬十一颤；十二梅花独坐寒枝，笑迎春又来。

十二个月令，十二名司花神，各自为政，各司其职，井河不犯，像是相敬如宾，但因从不往来，敏感一些的花精们莫不嗅出所谓的相敬如宾，极有可能出自于相轻如冰哪。不然上头何须硬性规定十二名花神得百年一会咧？唉！同行总是相忌，偏偏又没个准则好去衡量谁比谁出色，谁又比谁略胜一筹。

你能说十一月的海棠花比四月的牡丹美吗？你又怎能去评论荷花与菊花之间，谁比较高洁？无从比较的事，硬凑在一起也伤脑筋得紧。





既然大家谁也不服谁，那么所谓的“百年聚会”也不过就是一场互不顺眼的灾难宴罢了。若说十二月花神统领着天下的花精们，那么，十二位花神的上司，自然也就是季节司神了。

虽然百年才聚上那么一次，但每每聚完这一次，总要令努力打圆场的季节司神休养上一百年，实在是劳心劳力又不讨好的工作呀！

由花里孕化出的花神，皆是美丽脱俗、无与伦比，会不会因为各有各的特色，又难分轩轻，以至于这十二名花神气闷于心，所以彼此不往来呢？

季节司神老早就想改变现况了，至少让她们有某种程度的交流，总好过数千年来的互不来往吧？于是他老人家搔着他所剩无多的白发，再招来几名损友集思广益，结果很快地出来了！

季节司神决定让她们去执行任务，并将针对各花神达成任务的圆满度评分，然后由最高分者当选下一个一百年的月令花神之魁——花将神。

既然无从由她们的容貌花姿上评判出优劣高低，那就看个人的能力有怎样的发挥吧！十二个互不往来、名花相轻的花神们不介意继续在百年花宴上当闷葫芦，他季节司神可是要闷坏了，更别说各个花精们了。

由于各个主子们的互不往来，使得小花精们也不

敢与别个月分的花精们建立起友谊的桥梁，怕破坏了向来冰冷的平衡。瞧瞧，多残酷呀！

可不是因为太无聊的关系哦！咳咳！季节司神真的是以天下花精的兴亡为己任，才会给她们去竞赛，多伟大的上司啊，呵呵呵——

“可有设定朝代？”一名花神幽幽地问，嫩白的玉指撩拨着流光河水，看那波纹荡开了一圈圈的朝代，转瞬更迭人间数千年，也不过是花神们的指掌间之事而已。

“当然不，随你们选取。”他大方的任由花神去选。

“那么，是否容许施展法术？”又一名花神问。

季节司神挥挥手，洒去百里清香：

“不不不！随你们，咱们花界哪来那些天界的龟毛规矩。爱用不用随你们，就算要在红尘里恋一回也无所谓啦！”

一名花神问出最重要的一个问题：

“如果我们都达成了，由谁来判定谁是花将神？”

嘎？还没想过耶！但……咳，因为他是十二花神的上司，自然不能表现出心虚的样子；事实上他板起面孔时，看起来还真威严，像是颇有定见——

“放心，本司绝对会让你们有公开争取的机会，并由最公正的第三者来评断。绝对令尔等心服口服。”



花神们似是同意了，皆不再言语。当然，也不看对方——如千百年来。

季节司神双手一拱，手中立即出现一筒百花签，亢奋的口气犹如作庄的赌徒正在摇骰子吆喝别人快快下注似的——“来来来！诸位爱卿！快来抽走你们各自的任务，也好上路了！别忘了期限是一百年后的此刻。下次百年花宴时，请诸位一同回到此地，务必完成任务，好听候竞赛结果，本司将公布谁将会是十二花神中的花神将！”

十二位花神齐步走向季节司神，伸出手，抽出签牌即决定她们的使命，以及不可预测的未来。

以竞赛为开端，就不知……会是怎样的结果了。

我一定会是花将神——十二位花神在心底坚定的告诉自己。各自走开时，皆是这等信念。没人注意到季节司神早已垮下他那张威严的尊脸；看着花神们远去的背影，开始苦思该怎么完美的收场。

嗯……被十二个花神同时踹到，会很痛耶！

他要想一想，很努力的想一想……

也许……嗯……不行……那么……

无论如何，故事开始啦！

任务

寒梅映雪别样红

梅林里，有飘雪的景致与长年盛开的梅花，仿佛一年十二个月里，硬是少了春、夏、秋三个季节，余下个冬季，好让梅花端坐枝头与雪争妍，永无残雪落梅的景象来画下争战的休止符。

“让一个恶人变成大善人？”梅轻喃着，伸手接住一朵飘来的白梅，含入唇中，掬其沁凉与幽香，吁出一口白雾，微蹙的眉头渐渐舒展。复又自喃：“这是艰难的任务还是不值费心的小任务？”

老实说，她从未与人类打过交道，对人性的认知着实不多。

季节司神自以为得意地丢出竞赛任务，活似是翻天覆地般的了不得……嗟！结果不过是改变一个人的性情而已。

区区一个人而已。何足挂齿？

原本臆测着会不会是什么倾国造城之类的任务，





攸关着人类的兴亡,结果根本不是。

白担心了一场。

“梅主儿,听说人类是很坏的,千万别掉以轻心哪。”左右花精们纷纷提出自己的看法,尤其是那些曾在红尘历练过一回的,更是忧心忡忡。

“是啊。一群人固然棘手,但只一个人也不容小觑,人心险恶哩。”

“对啊对啊,司神要您将一名恶人教化为善人,这可是不容易的工作。”

“梅主儿……”“梅主儿……”急巴巴等着表达自己意见的花精们仍排了一大串,眼见梅林内就要喧闹起来,梅伸手阻止所有的发言,也得回她最钟爱的宁静。

“得了,我会小心。”即使花精们千叮万嘱,梅还是不为对付一名区区人类是什么大不了的事,“时候也差不多了,你们好生守着梅林,静候佳音吧。”

振了振衣袖,清香的梅花自她周身逸出,飘聚成一道拱门,正是通往凡界的道路。

拱门上头,标示出梅将抵达的地方:

群雄割据的乱世,东北“孤寨”。

梅弹了下手指,便见到她那将要面对之人的大名——常孤雪。

“一个人类而已。”她轻哼。

没什么困难的,不是吗?

足下梅馨浮动,追随她轻灵的步伐,身形渐渐远去;拱门化为落花,飘坠于尘土。

仙姿不复再见,梅林归于沉寂。

只有花精们记挂的忧心,兀自颤动着。

寒梅映雪别样红





就算是泥人儿，也有三分土性，所以说身为冬令花魁的梅，自然也有其脾性。

无欲无求，少妄少思，仿若莹白的雪那般不沾染天地颜色，独揽着最初的单纯无垢……

一切，只因为懒。

如果一件事情打实心眼去做，需花十分力气，而取巧速成，却只用三分力气，那她二话不说，铁定以三分力气去完成它，压根儿不理睬取巧的结果是不甚完美的成品。

管它的，反正是完成了嘛。

所以说，梅一向不觉得任何交付到她手上的工作有什么天大地大的了不得。

此刻，她端坐“观凡池”一角，考虑要出现在哪一年，才能让她更加顺利去完成工作。

“都说三岁定终生，可我又不可能盯他到成人，确

定他没当成土匪头子再回来，那少不得要花上我数十年时间……”她启口轻喃着。

“想要取巧，可也不易哪……”

修长玉指掐了又掐，想了又想，目光定在目标主二十岁到三十岁那一段岁月。伸手止住了波纹滑动，不禁端详起池中映出的男子面孔。轻哼道：

“刚才看你老年一副恶霸凶煞样，没料到年轻时倒也人模人样，一点也瞧不出是杀人如麻的极恶之人。”

那么，这个人出了什么事，致使他成为一名乱世祸害、草莽恶徒？

向来轻薄短小的好奇心扬起，致使梅投身一纵，决定从男子的二十来岁生命里进入，开启她任务的第一步。

对糟老头子没啥招惹兴致，三岁幼童挂着两串鼻涕又嫌失了美感，索性折衷，就从他年华正盛时期进入吧，至少表相好看一些，任务执行起来也就没那么无趣。

随着身形仿若轻烟的投入人间烟火里，梅决定化为女身。身随念转，就见原本纤若细柳的身形开始有了若干起伏——胸部微隆，纤腰更见约束，转瞬间已是个豆蔻少女的婉约身段。惟一没变的是她向来清艳的粉白面，以及额上那朵白梅印记。





翩落于白雪皑皑的寒冬腊月，迎面而来的刺骨寒风，让已成为“她”的梅舒心地吁了口气。

她钟爱冬天。这是专属于她的季节。

很好，接下来就是找她的任务主了。

落点相当准确；若没有失误的话，她此刻应该正站在常孤雪的地盘上，也就是土匪窝“孤寨”。

“待我算来。”也不急着找人，她再次掐指以确定，反正时间多得很，她有一百年。

她降落在常孤雪二十四岁这一年。土匪窝“孤寨”刚占山为王，在“焚天峰”落草为寇半年——

“难怪寨子看来寒酸得紧，想是百废待举，万般不缺，就缺待宰的肥羊送上门来。”

很不错，切入的时机点刚好。横竖是没了反悔的机会，也只能这么想了。

去叫一个已经杀人如麻的屠夫改过向善虽不是不可能，但总是吃力了些，也已然折损了太多无辜的生命；而，阻止一名尚未大开杀戒的人去当屠夫，至少简单得多，感觉上也比较有成就感。

放眼望去，“孤寨”建构在易守难攻的地形上，确是防人围剿的好地点。数百间木屋、草屋散落在较平坦的地势上，目前共住了四五百口人。这些人里有魁梧的莽汉、有庄稼汉、有落拓失意的军人……各有其来处，汇聚出南腔北调的大杂烩。但他们投身来此的



原因只有一个——想在乱世里生存下去。在被欺凌与欺凌人之间,选择生存、选择欺凌人。

而身为领袖的常孤雪无疑的提供了保证。

他够狠,断不容人欺凌到他头上。

他够强,可保他们不被消灭、不被饥寒煎熬。

即使跟着他所必须付出的是沾来满手血腥,但那又如何?命如薄絮的世道,只有求生与求死,再没其它容许滋生道德或侧隐之心的空间。

“多灰暗的气氛,真是不舒服。”梅忍不住挥了挥手,生平第一次亲近人类,就觉得满心不适,被那沉郁得教人窒息的悲凉弄得转身想走人。

真不晓得怎会有人眷恋凡尘,好好的神仙不当,硬是牵念人世。难道就为了嗅闻这种乌烟瘴气吗?

振了下双袖,梅轻飘飘的向上飞跃至梅枝上安坐,闻到了些许人气往她这方过来,她立即隐身,好奇着人类的模样。

往树林这边走来的是一男二女,看来是生活较为宽裕一些的人,因为梅在他们身上找不到补丁。

“阿爹,您瞧瞧刚才那是什么话!刘昆竟然要求寨主娶他女儿,不摆明了投奔来咱寨子,就是要充老大吗?真不晓得他哪来的脸皮!”青衣少女忿忿不平地叫着。

被青衣少女唤作父亲的人,名叫钟南山,是寨子